

余 扉 著



价值与认知

—关于人和自然问题的哲学追索

贵州教育出版社

价值与认知

——关于人和自然问题的哲学追索

徐 峤 著

贵州教育出版社

价值与认知
——关于人和自然问题的哲学追索
徐折 著

贵州教育出版社出版发行

(贵阳市中华北路 289 号)

贵州省侗学会印刷厂印刷

850×1168 毫米 32 开本 8.75 印张 220 千字

印数 1—1000 册

1996 年 5 月第 1 版 1996 年 5 月 第 1 次印刷

ISBN7—80583—771—6/G · 765 定价：12.50 元

目 录

导论 哲学与人	(1)
第一章 离经不叛道的马克思信徒	
——卢卡奇的《历史和阶级意识》	(22)
一、《新版序言》：一个辩护	(24)
二、总体性：辩证法的重建	(33)
三、主体与客体：阶级意识与历史的同一	(39)
四、物化：灵与肉的双重贫困	(45)
第二章 重要的是上层建筑领域里的革命	
——葛兰西及其《狱中札记》	(55)
一、实践一元论：超越传统哲学争论的尝试	(55)
二、实践哲学：问题在于改变世界	(65)
三、市民社会与文化主导权：“国家与革命”的新概念	(76)
第三章 人是马克思主义的出发点与归宿	
——弗洛姆对马克思《手稿》的解读	(87)
一、马克思主义：对人的存在与本质相分离的抗议 ..	(88)
二、历史唯物主义：恰恰不是历史唯“物”主义	(92)
三、异化：人的自我迷失	(99)
四、历史自由王国：真正物质生产领域的彼岸	(110)

第四章 最大的悲剧是人的畸变

- 马尔库塞对“单向度的人”的分析…… (115)
一、“现代人”：受到抬举的奴隶…… (116)
二、工业文明：全面的异化的社会…… (122)
三、大拒绝：一个可能的“超越性谋划”…… (130)
四、题外的话语：马克思主义是不可超越的…… (134)

第五章 道德理想与社会现实的矛盾

- 卢梭、康德价值哲学的比较…… (142)
一、人伦的弘扬：道德律的先天性和普遍性…… (142)
二、社会批判：理想的现实与现实的理想…… (150)
三、政治运作：拆构中的革命与建构中的改良…… (157)

第六章 科学能拒斥不确定性吗？

- 对一种流行知识论的诘难…… (169)
一、不确定性与科学的发生：一个模糊的开端…… (170)
二、不确定性与科学的结构：贫乏的确定性…… (176)
三、不确定性与科学的进步：走向完备…… (182)

第七章 知与无知间必要的张力

- 怀疑主义的正面意义…… (187)
一、经验的判据：并非确切可靠…… (188)
二、逻辑的理由：未必清楚明白…… (194)
三、语言的使用：没有统一尺度…… (200)

第八章 科学实在论的二律悖反

- “真”知的探索及其困惑…… (208)
一、思辨的历程：实在论的衰与兴…… (209)
二、科学的轨迹：实在论的弊与利…… (218)
三、预设实在：一个消除不掉的认识倾向…… (229)

第九章 自然界的必然性与自然科学的必然性

——科学决定论及其意义 (236)

一、自然界：上帝是否掷骰子？ (237)

二、自然科学：是发现还是发明？ (243)

三、决定论与非决定论：一个有益的形而上学之谜... (249)

第十章 价值与认知

——神秘主义与科学的划界 (255)

一、退守超越王国：宗教神秘主义的理由 (256)

二、进取感性世界：科学独具的魅力 (264)

后 记 (273)

导论：哲学与人

哲学，这个人类精神世界的最高殿堂，千百年来曾经令那么多的人心驰神往；又令那么多的人望而生畏；它曾经创造出那么众多的思想辉煌，也曾经导致了如此众多的黯然神伤。然而，从差不多一百年前开始，哲学却逐渐被认为是人类精神的赘物而受到了冷落。西方人从剖析语言入手，对哲学及其历史进行挑剔，力图找到使它不再存在下去的判据。他们部分地成功了，因为哲学自诞生以来就一直隐含于其中的狂妄自大、夸夸其谈和含糊不清，的确被揭露出来了；但是他们整个地却失败了，因为不管他们愿意还是不愿意，他们的“语言批判”活动本身就是一种哲学层次的思与反思，他们努力想加以肢解、消除的“形而上学”，不但依然存在，而且在批判的洗礼中反而显出其真正的不可超越性（这不仅表现在价值和审美领域里，而且表现在科学认知活动中）。如今，在西方世界，哲学在早已获得了新生之后，业已发展到了与人们的生活更为密切、同时也更具引导性的新阶段。

具有讽刺意味的是，当西方人终于认识到不能没有哲学并且重新认同这种最高精神追求的时候，在中国这块有着悠久而独特的文化传统的东方大地上，哲学的地位却一落再落，几近无人问

津的地步。尤为可叹的是，当初西方人（当然主要指说英语的西方人）厌倦哲学的理由毕竟是精神方面的——他们认为哲学思考不符合“奥卡姆剃刀”原则，即思维经济原则——，而且，从事“拒斥形而上学”工作的，也全是一些真正的思想家；然而中国人鄙视哲学的理由，却基本上是物质方面的，说得更确切些，是经济方面的：哲学不能增加人的物质财富。如果说文学艺术甚至宗教经过一番媚俗的改装，好歹可以赚钱的话，那么哲学则是怎么加工也达不到这个目的的。唯一的出路是放弃哲学。一旦人文知识分子到了连自己都看不起自己的地步，那就只能脱胎换骨到名利场上去捞一把。

但是，人类不能没有高尚的精神追求，一个民族不能没有某种形而上学情怀，一个人也不能没有精神上的最后家园。人需要哲学，哲学也需要人。

黑格尔在考察人类精神的发展时，把艺术、宗教和哲学分别描述为由低到高依次递进的三个阶段，其中只有哲学才完全、彻底地实现着人类精神的绝对意义。他的见解无疑是正确的。从历史上看，与艺术和宗教相比，哲学的确是较晚出现的一种精神现象。在原始人类为获取自身起码的生活资料的劳动过程中，作为情绪上的娱乐剂与松弛剂的艺术就产生了。随着人类不断的自我完善，精神上的需求具有了更多更丰富的内容，于是宗教——旨在抚慰人们受惊的灵魂并且期待某种彼岸的幸福——便产生了。但无论如何，艺术和宗教不能完全把人从野蛮提升为文明，因为它们无法对宇宙总体给予一种合理的解释，也不能对生活的意义给予真正现实的——即非情绪化的、此岸性的——解答。

于是有了哲学：一种价值与认知在理论层次上的匹配，一种有关宇宙和人生的实然判断与应然判断的互补，一种终极关怀与智慧追求的统一。

任何存在——从微观粒子到宏观天体，从无机物到生命，从人到人的精神——都可以成为哲学的对象。不过这并不是哲学的特点。科学对具体存在物及其属性、关系等等进行追究，揭示它们的“是”与“不是”，即真假的根据。在这一点上，哲学比不上科学。宗教对存在的终极意义——尤其是人的生命的存在及其意义——给出答案，同时指出它们的“应当”与“不应当”，即价值的理由。在这一点上，哲学又不及宗教那么有权威——哲学从不像宗教那样强迫人接受或不接受某一见解。但是哲学又同时具有科学和宗教两方面的特点。哲学的最明显的特征之一是它的理性主义精神原则，这应当没有疑问。哪怕在宗教神学占绝对统治地位的欧洲中世纪¹，经院哲学家们仍然对逻辑论证念念不忘，他们总想把信仰建立在证明的基础上。尽管这么做必将事与愿违，因为理性最终只能证明信仰的不合理；但这毕竟使经院哲学成为了一种“哲学”，而非单纯的宗教鼓吹。在中国的文革时期，意识形态具有统摄一切的独尊地位，本来意义上的学术活动受到了严格的限制。但即便是这样，在哲学领域，也没有达到以完全的政治口号代替论证的地步。哲学工作者好歹能够以提供真理的方式来阐明某些特定的政治理念的合法性。在理性主义这一点上，哲学与科学是十分相近的。但是，科学本质上是一种工具性的东西，它无善无恶、无美无丑；它要探讨和解答的，大都是与人类生存有直接和间接的利害关系的问题。因此，科学的目光是短浅的。惟其如此，科学的论域及作用是相当有限的。科学可以帮助人们强化或弱化某一种价值，却不能确定任何一种价值本身。而在这方面，哲学的作用就显示出来了。哲学一般不对直接的求知活动及其结果有太大的兴趣，而是对这种求知及其结果的根据怀有最大的兴趣。也就是说，哲学涉及到的总是那些作为寻常见解的基础或根据方面的问题，它的任务是对这些基础或根据进行批判性的

审视。一旦这么做，就会发现，寻常的或公认的见解远不如看上去那么可靠，它们的涵义也远不如初看上去那么确定。哲学虽然对于所提出的疑问不能肯定地告诉我们哪个答案对，但是却能扩展我们的思想境界，使之深邃、远大，使之摆脱掉习俗的束缚。哲学通过批判和怀疑来排除人们思想中的独断，同时指出熟悉的事物中那不熟悉的一面，使人类的好奇感永远保持灵敏状态。

不仅如此，哲学对认识之外的问题有着广泛的兴趣，它可以最有效地增进人类对其自身的了解。在价值的领域，科学从来是无能为力的；而宗教虽然对此深表关切并且充满信心，但它给出的答案却不能令人信服，因为它的¹方式是灌输、鼓吹、恫吓和许诺。哲学则不然，它的方式是分析、论辩与说理，它力图使人们了解和理解某种价值及其意义，以及不同的价值之间的善与恶、可能与现实、利与弊、应当与不应当，等等。

哲学就是这样与科学、宗教纠缠在一起，同时又游离于这两者之间。哲学正是介于科学与宗教之间的某种东西，或者说，它是力求确切性与完备性二者的统一的一种理性主义的精神劳作。而且，只要人类文明的前进步伐不停止，这种独特的精神劳作也就不会失去其生命力。

二

哲学既然是这样一种东西，那么，就事情的本性而言，哲学一方面是最吸引人的，另一方面又是最令人困惑的。当泰勒斯面对森罗万象的世界，断言“水是万物的始基”时，当赫拉克利特无视常识，宣称宇宙只不过是一团“永恒的活火”时，当爱利亚的芝诺度着步子从房间的这一头走到另一头，口中却说“一个物体永远也不可能实现由此达彼”时，当苏格拉底衣冠不整地在古

雅典街头与人讨论“什么是正义和道德”时，这些圣贤的言行本身就是怪诞的，使人不得其解。所有这些人的共同之处就是，他们追究“事情本身”或“本体”，而不为现象所左右。在任何时代，能够进行这种追究的人毕竟不多，也不应该多。不然的话，社会上就没有多少愿意行动的人了。如果非得搞清楚构成宇宙的基本物质材料是什么，或搞清楚支配这个宇宙的精神法则是什么，然后再去对宇宙的各个部分进行考察、研究、把握和利用的话，那么今天的世界很可能比石器时代也进步不了多少；此外，如果社会中大部分成员都是一些满腹狐疑的知识分子，就像苏格拉底那样，断言未经审视的生活一律是无价值的生活的话，那么，可能简直就是没有人能够生活下去了。因为人的生命本身的存在，就给了生活以直接的价值。的确，大部分人，甚至包括一些哲学家，往往把生活中的一些基本假定当作不言而喻的事情。没有人喜欢别人漫无止境地去追究他已经假定其为真或善的东西。这当然首先是因为一般人不愿意活得那么累：被别人用放大镜来张望，而且自己也不得不反思自己信以为真的东西；但更重要的原因则是，如果追根究底的人太多了，特别是如果这种追究并不能导致合理的答案的话，人的本来正常的行动就会受阻，甚至可能使人无所作为。

但是，任何社会又非得有那么一些乐于沉思、勤于批判、善于追究的人，尽管这些人数量不多。如果不对假定的前提或原因进行审视与检验，而将它们束之高阁、不予质疑，社会就会陷入僵化，信念就会变成教条，想象就会变得呆滞，智慧就会流于贫乏。如果社会不能发起批判，而只是躺在无人质疑的教条的温床上睡大觉，就会发生腐朽，并最终坏死。因此，对于一个社会的生存和发展来说，追求真理、追求实在、追求正义、追求自由、追求美等等，是绝对必要的，尽管我们不一定真的能把这些东西追

求到手，甚至真的到了手，我们可能也不知道。重要的是追求本身，即哲学的思与反思。所以，必须激励想象、挑战前提、大胆质疑、谨慎求解。只有这样，才能防止精神生活陷入贫瘠。如此看来，哲学的生命力和吸引力正在于它的无视常规和追根究底，在于怀疑和批判的精神；而哲学家，无论如何都是一些“怪人”。因为他们提出的问题是恼人的，却又极难应答，而且带有根本性。但正是这样一些为数甚少、站在人类智慧顶峰的人们，通过他们的破坏性工作及建设性工作，引导着人类文明的阶段性进步。

哲学的发展已经有两千多年。其间，它经历过若干次演变。今天看来，哲学的问题、哲学的论证方式、哲学与人的关系等，都跟两千多年前相比有了很大的不同。但是在我看来，哲学最根本的特征并没有变，也不会变，那就是，它是追求终极价值和最高智慧的一种理性化的活动。使得价值与认知两全其美，是以往哲学家的美好理想，也是今后哲学家为之神往的目标。但是我认为，那恐怕是一个可思而不可得的目标。远的不说，至少自近代以来，这两者就没有很好地协调过，而且越往后，它们之间的疏离就越严重。让·雅克·卢梭对科学和艺术的双重效应的分析、马克斯·韦伯对“工具理性”与“价值理性”之间相互排斥的说明，的确是至理名言。我实在看不出，随着工业文明、商业文明的普及和发展，以及人们在最大限度地享用着工具理性所带来的实惠的情况下，人的精神境界怎么能不跌落。因为人的物化、异化到底是工业和经济进步的必然产物。反过来说，拥有适度的消费品、处在自给自足生活方式之下的人们，却总能保持较纯正的道德情操和较完整的自我意识，或者不妨说，这是用精神上的约束和追求来弥补物质生活的不足。

在这种情况下，哲学还能做什么呢？是鼓励人们在鱼和熊掌之间选择其一呢，还是整个地放弃终极的关怀？我的建议是，不

必将认知和价值放在同一个层面上来考虑，而是对它们分别加以考虑，就像康德曾经做过的那样；但是我们不必像他那样最终诉诸于彼岸。另外，无论就追求真理、排除谬误来说、还是就澄清意义、达致完善而言，都应当突破教条和程式化。

首先，哲学在追求智慧的过程中，必须放弃它以前曾经做出过的许多承诺，而应以更加审慎的姿态出现。的确，在求知这个问题上：传统哲学的胃口过大，它要求将人类所有的认识领域包览无遗，而且断言：只要掌握并运用适当的哲学方法，就可以使人类的认识活动毕其功于一役。但是，从千百年来有关认识论、方法论的持续不断的争论来看，哲学对知识的承诺全属妄想。事实上，凡是能够确切地加以解释和把握的事情，我们总可以指望科学，而哲学往往对此是无能为力的。这一点在近代以来是日益明显了。在今天，我们人类在知识内容上的每一步进展都是与哲学无关的。因为科学知识已经进化到了这样一个程度，以至于哪怕十分有限和狭窄的领域里的问题，也必须使科学家们一代一代地研究才有可能获得解决。而哲学的问题，或者说哲学要求面对的问题，却多半过大过深，要么是终极性、本原性的问题，要么是必然性、普适性的问题；这些问题的确切答案，如果说在科学尚未分化和深化的过去就很难找到的话，那么在今天则可以说是完全没有办法找到了。真正说来，人类的知识问题，不外乎两类。一类是关于经验世界的问题，或者说是为了使人们更好地应付周围环境的问题。这类问题可以通过人与世界的交流来获得解答，其结果便是实证科学。另一类是所谓的“规范性”的问题，这类问题涉及构成知识的形式系统，或者说纯粹思想元素之间的关系。它们可以根据某种定义和变换规则获得解答，其结果便是数学和逻辑学。上述两类知识问题在大部分方面都有原则的区别，却至少有一个共同点：存在着一些明确的寻求其答案的方法。然而

哲学问题却不是这样，它们既不可能通过考察经验事实，也不可能通过下定义来获得答案。比如，“什么是正义？”“人生的意义何在？”“什么是知识与真理？”“世界上存在着自由吗？”“宇宙最终是单一的还是复合的？”“有没有共相？如果有，它是客观的，还是主观的？”等等。像这样一些传统哲学问题，都显得过大过深，令人不知如何回答；即便有所回答，也往往是众说不一。这些问题，从哲学产生之初起就吸引和困扰着哲学家们，而直到今天，也没有任何一个获得了像自然科学更不用说像数学那样确切、公认的解答；而且我认为，它们永远也不会获得最后的解答，否则哲学也就没有理由再存在下去了。

哲学的魅力和生命力，恰恰在于它可以永恒地向人们提出那些不能完全解决的问题；哲学的价值中的一大部分，只能在它的不确定性之中去追求。这种说法是不会令人愉快的，特别是对于那些想从哲学中获取某种可以一劳永逸地达致真知的手段的人来说，这种说法肯定会令人泄气。然而这却是事实。哲学之所以应当加以研究和学习并不在于它能提供什么有关宇宙和人本身的各种问题的确切答案，而是在于那些问题本身。这些又大又深的问题的提出，表明我们的心灵在想象力和洞察力方面是丰富的和深刻的，同时表明，在我们的心灵里不仅有那些关于现实的事物的概念，而且还有许多关于可能事物的概念，从而一方面丰富了我们的精神世界，另一方面又不致于陷入教条主义。所以，哲学是符合人的本性的活动。如果说求知是人与动物相区别的标志之一的话，那么追根究底地求知便使得人与人在文化档次上区别开来。未开化的民族不可能进行系统的哲学思辨，而历史上最优秀、最伟大的民族则无不在哲学上也是最有建树的。人们受到的教育越多，他们关切的事情也就越带有终极性和基础性，这应该说是人类智力发展的一个通则。哲学之所以有持续几千年的发展，一个

最重要的原因是，总有那么少数人执着地对至大至深的问题发出质询，尽管他们对这些问题的解答既不确切，也不完备。真正重要的是，这些被称作哲学家的人在他们的思辨中不会或很少会受到来自世俗的褒扬或贬抑的影响，他们的精神动力只是在于“爱智慧”。所以，老是把哲学同特定的生活需要甚至生活时尚挂钩，强求哲学去解决许多现实的知识问题，不仅是辱没了哲学，而且也贬低了科学。

这倒不是说哲学对于人类求知已无能为力，而是说对哲学的那种传统般的期待应当放弃。我认为，哲学的认识功能在于，它虽然不可以向我们提供确切可靠的知识，却可以告诉我们有哪些事情是我们不知道的或原则上弄错了的。具体地说，哲学能够帮助我们挖掘那些支配我们思想的先决条件，揭示那些潜藏在我们基本用语中的错误，改变我们提问或论述的方式，提出我们修正自己错误的可能的思路。举例来说，人们在思考过程中有时会犯所谓“范畴性错误”，即把属于某一类型的术语当作不同的另一类术语来使用。比如，把描述性陈述等同于价值判断，或者根据“是”推导出“应该”来，等等。哲学的一项重要任务，就是揭露和清除这种混乱。通过这种清理，会使人认识到，有些问题本来是不能够如此这般地提出来的，而解答的方案也是在思路上或基本范畴上弄错了的。在这里，正如维特根斯坦所说的，哲学并不构造概念，而是使概念得到澄清。从这个意义上说，哲学的确可以看作一种始于无知、终于更大的无知的精神活动，亦即：弥补知识之不足本是追求智慧的动力，然而追求的结果却是理智局限性的暴露——足以安慰的是，哲学以其特有的批判性审视使我们对自己的无知程度日益清楚了。毫无疑问，哲学的最大认识价值正在于反思认识本身，指出知识大堤上的漏洞，从而警示人们，应当在什么地方以及以什么可能的方式加以弥补。因此，科学越是

进步。人类认识的局限性就暴露得越多，这些局限性涉及到认识的主体与对象、认识的途径与方法、认识结果的检验和认识的语言表述。古代人很少考虑认识的可能性问题，近代人严肃地探讨这个问题，现代人则首先要解决这个问题，正体现了哲学思考中“知”与“无知”之间这种既矛盾又统一的关系。如此看来，哲学滞后于科学，有时并非它的缺点，恰恰是它的优点。无论如何，从人类认识的长远目标来看，对我们自己的无知以及无知的程度的了解，要胜于受益于某种具体的知识。

三

在价值这个层面上，哲学有更多的话可说。对于那些尚不具备基本的物质生活条件的人们来说，更多的精神需要，尤其是哲学层次的精神需要，是没有多少吸引力的。对于一个饥饿的农夫来说，你一手拿着馒头，一手拿着“终极关怀”，他会毫不犹豫地先要馒头。但是，对于那些有馒头吃，特别是已远不止有馒头吃的人来说，尽可能高雅、深厚的精神索取，却是极端必要的。任何一个社会，都不可能只由一批仅仅承认物质需要的人组成，否则，那将是一个物欲横流、人人自危的可怕社会。我认为，即使每一个人都是经济充裕的，即使贫困和疾病已经减少到不可再小的程度，也并不表明这个社会一定是有价值的社会。我从不相信精神文化的水平会自然而然地随着经济的水平而提高，相反，我倒觉得这两者的发展似乎是成反比例的，如果我们老是忽视精神价值的建构和重构的话。因此，除非我们打算成为或者变为没有教养的人（即便我们同时是掌握了科学知识的人），我们就不能不关心我们自己的灵魂、我们的精神处境、我们的生命的意义以及我们的行为的依据。所有这些，都是价值哲学的研究领域。

但是，也正是在这个领域里，存在着最大的分歧。自古以来，哲学和哲学家就被赋予了一种天然的职责：揭示生活的真谛、阐明道德的本性、规整人们的行为、达致崇高的境界。然而，恰恰是在履行这些职责的过程中，千百年来从未在道德哲学家之间达成过真正的一致。在希腊时代，伊壁鸠鲁教导人们说，身心的愉快和幸福是生活中最有价值的目标；而同时代的斯多葛派哲学家却规劝人们说，严格地实施禁欲和顺从命运，才有可能达到善；稍后一点的皮浪学派与上述两者都不同，他们认定对一切都闻不问，才可能真正实现内心的平静，因而是最值得的生活方式。这三种说法，究竟哪一种才可取呢？在近代，法国哲学家爱尔维修及其在英国的门徒边沁、穆勒认为，任何行为的道德价值都取决于这种行为所产生的后果，如果这种行为给尽可能多的人带来实际的利益（包括物质和精神的），那么它就是善的，反之就是恶的。与此相反，德国哲学家康德却断言，凡是以实现某种既定目的——哪怕这种目的并非为了行为主体的幸福——的行为都与崇高的品德不相干；真正的善，只是在于一种主体的先天义务心或善良的意志。因此，只要动机纯正，不论后果怎样，一种行为便具有永恒的价值。这两种对立的观点，叫人接受哪一种好呢？

在我看来，所有这些观点都无法付诸一种客观的、公正的裁决。在一个属人的世界里，不存在简单的逻辑判断，一切都是“应当”与“不应当”之间的争论。用科学，或者冒充科学，去解答价值问题，终归是徒劳的。所有价值判断的形成都取决于两个条件：一、现实的生活环境对判断者的后天的影响（比如他的经济的、政治的、文化的地位）；二、判断者的先天的个人特点，比如他的性格、心理倾向以及他的趣味、好恶等等。由于人群与人群有着巨大的差异，并且个人与个人有着更大的差异，因此，价值判断的值是彻底相对的。事实上，任何道德哲学体系、著作、陈